

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补充耕地日常变更及外业核查技术服务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补充耕地日常变更及外业核查技术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泰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领取招标文件，同时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注册并针对本项目备案，并于2023年10月17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政府采购计划编号: SDGP370921000202302000095

公共资源交易编号：NY-ZC-20230919-01

项目名称：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补充耕地日常变更及外业核查技术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200万元，其中第一标段40万元；第二标段60万元；第三标段40万元；第四标段60万元。

采购项目分包情况：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采购需求：对现有补充耕地项目开展实地调查举证、核实，全面掌握补充耕地图斑地类、面积、属性及相关信息的变化情况。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成果要求，服务期限1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本项目预留70%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一、二、三标包为中小企业预留标包，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第四标包为非预留标包)。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3.1具备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3.2至投标截止时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3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3.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投标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9月22日至2023年9月28日，每天上午8：30至下午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本项目网上报名，网上开评标。本项目投标人须在招标公告期限内登录新版泰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taggzjy.com.cn:8081/>）通过系统领取招标文件，并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网址：www.ccgp-shandong.gov.cn）注册并进行投标备案。本项目实行网上开评标。投标人自行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企业CA数字证书（电子印章）办理须知》（泰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并按照须知要求网上申请办理。相关事宜与泰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交易信息入库：0538-6288136，山东CA认证：0531-88038619。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会员注册成功后，投标人通过泰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采购文件。请各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交易平台“澄清文件下载”栏目及公共资源交易网政府采购交易信息栏目发布公告（招标公告、变更公告）信息，如因报名单位未及时查看交易平台信息而对自身造成损失的，相关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售价：0元，根据财库【2019】38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免费提供电子采购文件，请自行下载。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10月17日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3年10月17日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需登录泰安市公共资源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远程解密投标文件，具体操作详见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递交截止时间以后系统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

注：本项目实行网上电子投标、网上不见面开标、网上评标。相关操作手册《山东CA数字证书（电子印章）办理须知》、《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下载和安装操作说明》、《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等请登录泰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版交易平台（<http://www.taggzjy.com.cn:8081/fwzn/003005/003005002/moreinfo.html>）下载查看。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东省政府采购网、泰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线上异议（质疑）与投诉

依据泰公管联席办[2021]6号通知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在满足异议（质疑）与投诉条件下，可在线提出。1）、线上异议（质疑）。投标人（供应商）满足异议（质疑）条件可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招标（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异议（质疑）；异议（质疑）应符合本项目招标（采购）文件“异议（质疑）与投诉”章节有关要求；线上与书面异议（质疑）具有同等效力；出现线上线下同时提出时，招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同时答复。2）、线上投诉。满足投诉条件的投诉主体可通过电子监管平台向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投诉书应符合本项目招标（采购）文件“异议（质疑）与投诉”章节有关要求，线上与书面投诉书具有同等效力；线上发下同时提出时，投诉受理部门应同时答复。

2、温馨提示：为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功能，充分利用政府采购合同的信用价值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形成的数据价值，有效破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以及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中存在的突出问题，采购人支持本项目成交、中标供应商通过“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实施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有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https://www.ccgp-shandong-rz.cn>”了解相关政策。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宁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西街路 219 号

联系人：谢主任

联系方式：0538- 5390027

2.采购代理机构：泰安晖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阳县金阳商贸城2123号

联系人：颜风华

电话：0538-5678806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颜风华

电话：0538-5678806